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固德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核查意见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兴证券”、“保荐机构”）作为固德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原公司名称为江苏固德威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公司名称已变更为“固德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固德威”或“公司”或“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持续督导阶段的保荐机构，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公司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目的

公司存在境外采购及境外销售，由于国际政治、经济环境等多重因素的影响，各国货币波动的不确定性增强，为了有效规避外汇市场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的不利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益，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公司拟开展与日常经营联系紧密的远期、掉期、期权等产品或该等产品组合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基本情况

1、业务品种：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业务、外汇掉期业务、利率互换业务、外汇期权业务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业务等，涉及的币种为公司生产经营所使用的主要结算货币美元、欧元等。

2、业务期间和业务规模：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自 2021 年 12 月 15 日起 12 个月内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套期保值开展外币金额不得超过等值 18,000 万美元（含本数），同时授权公司财务部在上述期间及额度范围内负责具体办理事宜。



3、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交易对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交易对方为经有关政府部门批准、具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经营资质的银行等金融机构。

4、公司将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准则及指南的相关规定，对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会计核算处理，并在定期财务报告中披露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情况。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事项满足《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的运用套期保值会计方法的相关条件。

三、外汇套期保值的风险分析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合法、谨慎、安全和有效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所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均以正常业务经营为基础，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操作仍存在一定风险。

1、汇率及利率波动风险：在汇率行情变动较大的情况下，公司锁定汇率或利率成本后的成本支出可能超过不锁定时的成本支出，从而造成潜在损失。

2、内部控制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部控制制度不完善而造成风险。

3、客户违约风险：客户应收账款发生逾期，货款无法在预测的回款期内收回会影响公司现金流量情况，从而可能使实际发生的现金流与操作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期限或数额无法完全匹配。

4、回款预测风险：公司相关业务部门根据客户订单和预计订单进行回款预测，实际执行过程中，客户可能会调整自身订单和预测，造成公司回款预测不准，导致远期结汇延期交割风险。

5、法律风险：因相关法律发生变化或交易对手违反相关法律制度可能造成合约无法正常执行而给公司带来损失。

四、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管理层将在董事会授权额度和有效期内，择机选择交易结构简单、

流动性强、风险可控的套期保值业务，优选具备合法资质、信用级别高的大型商业银行，审慎选择交易对方和套期保值业务，并报总经理批准。未经总经理授权或审批，其他部门和个人无权做出套期保值业务的决定。

2、公司将严格执行规范的业务操作流程和授权管理体系，加强对银行账户和资金的管理，严格执行资金划拨和使用的审批程序，最大程度降低信用风险。

3、公司不断优化相应管控制度及风险防范措施，合理利用会计师事务所等中介资源，加强与银行等相关专业机构及专家的沟通与交流。

4、公司管理层随时关注套期保值业务的市场信息，跟踪套期保值业务公开市场价格或公允价值的变化，及时评估已交易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敞口，并及时提交风险分析报告，供总经理决策。

五、相关审议程序及意见

1、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包括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根据实际业务发展情况，在自 2021 年 12 月 15 日起 12 个月内，使用不超过 18,000 万美元或等值外币的自有资金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本次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审议该事项的程序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稳健原则，不进行以投机为目的的外汇交易，所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有利于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的影响，是必要和可行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开展套期保值业务。

3、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主要是为了防范汇率波动带来的不利影响，增强财务稳健性，符合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建立健全了有效的审批程序和风险控制体系，并严格按照制度要求执行。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符合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开展套期保值业务。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

固德威本次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及实际情况制定了切实可行的风险应对措施，相关风险能够有效控制。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符合公司实际经营的需要，可以在一定程度上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业绩造成的影响。

保荐机构提请公司注意：在进行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过程中，要加强业务人员的培训和风险责任教育，落实风险控制具体措施及责任追究机制，杜绝以盈利为目的的投机行为，不得使用募集资金直接或间接进行衍生品交易。

保荐机构提请投资者关注：虽然公司对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采取了相应的风险控制措施，但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固有的汇率波动风险、内部控制的局限性以及交易违约风险，都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综上，保荐机构东兴证券对固德威本次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固德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王会然
王会然

曾冠
曾冠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27日

